

# 江门施工围墙方案，江门市政围挡规格，江门PVC工地围墙价格

产品名称	江门施工围墙方案，江门市政围挡规格，江门PVC工地围墙价格
公司名称	湖北瑞通联合塑业有限公司
价格	80.00/米
规格参数	品牌:瑞通联合 型号:2500*3000mm 产地:武汉
公司地址	武汉市江夏区郑店街黄金桥金竹路特1号（注册地址）
联系电话	18942925688

## 产品详情

PVC围墙产品规格：

规格：2.5m\*3.0m

立柱规格：120\*120PVC立管，

内衬为：100\*100\*1.1钢管；

上下横管规格：80\*50PVC管，

下横管内衬为：40\*40\*1.0钢管；

板面由10块双层中空高强度PVC板组成，扣板厚度为22mm，蓝色。

立柱与地面采用膨胀螺丝固定。

江门施工围墙方案，江门市政围挡规格，江门PVC工地围墙价格

无锡市锡山经济开发区PVC围墙专项方案

### 一、编制依据

#### 1、实施性施工组织设计

## 2、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 3、现场踏勘情况

无锡围墙

## 二、工程概述

兴业大道位于无锡市锡山经济开发区内，南起锡沪路，北至团结大道，道路总长约6.7公里，是锡山经济开发区与新区相连的一条南北走向的交通景观大道。K0+016.132~K1+440段地处城市主干道旁，道路南北走向，横向主要沟通的道路为锡沪路、春江路、春笋东路、春雷路、春晖路。道路现状两侧主要为工业厂房、部分农村住宅，为了保证居民及厂车的正常出入，并保证其出行安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必须进行围墙隔离性施工。

## 三、总体施工方案

因本段来往车辆和人员众多，为尽快的完成围墙施工，以免施工时间过长造成安全事故，对交接地段围墙决定采用半幅路面围墙施工，维护高2.5m的彩钢瓦柔性围墙。具体方案为：为保证无锡围墙安设的稳固性和整体性，基础采用浇注尺寸为20cm（宽）×30cm（厚）C10砼，然后在其上每隔4m安设一L40角钢作立杆，并用3根L30角钢做横楞焊接成整体，后在其上用铆钉钉扣彩钢瓦。该路段进行全长围墙维护。在北边与春晖路交接处设立一砖砌柱大门。

## 四、施工工艺和施工方法

### 1、基础施工

基坑尺寸20cm（宽）×30cm（深），开挖前请业主现场指定地下管线位置，有管线处尽量绕开，不能绕开的位置对管线采取保护性措施，基坑开挖采用人工开挖，遇石质时，采用风镐开挖。基坑开挖后及时浇注砼，并用铁钎等振捣密实，砼搅拌采用拌合机搅拌，搅拌时严格按照配合比称量。

### 2、无锡围墙骨架施工

基础砼养护达到一定强度后，测量人员每隔4m间距测放出立杆位置，专业围墙安设人员按照测放出的立杆位置用电锤凿孔，埋设膨胀螺栓安设立杆，立杆安设好后采用三根L30角钢均匀间距把立杆连接成整体，连接采用焊机焊接方式。

### 3、挡板施工

无锡围墙骨架施工完成后，及时安设彩钢瓦挡板，彩钢瓦挡板和骨架之间用铆钉钉设。

### 4、门柱施工

门柱采用M7.5砂浆砖砌MU10砖墙，砌筑尺寸37cm×24cm,高度3m。砌筑时控制好砂浆配合比，并保证砌缝砂浆饱满平顺。砌筑后用石灰刷白，并喷绘企业文化和安全宣传标语。

## 五、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1、施工前，请求业主单位对现场管线进行交底，未交底严禁贸然开挖基础沟槽。

- 2、施工时派专人看守安全，并在施工前对所有作业人员进行安全交底。
- 3、无锡围墙安设完成后，及时张贴或喷涂各种交通安全及警示标志。
- 4、为保证无锡围墙安设后整洁美观，保证城市形象，安设后安排专人定期对围墙进行清洗和维护，严禁任何人在围墙上乱写乱画。

江门施工围墙方案，江门市政围挡规格，江门PVC工地围墙价格

## 《武汉市建设工程施工边界设置技术标准》通知

区人民政府，各有关单位：

现将《武汉市建设工程施工边界设置技术标准》（以下《技术标准》）印发给你们，并提出如下要求，请一并贯彻执行。

一、明确适用范围。《技术标准》适用于全市房屋建筑工程，市政道路、桥梁、隧道工程，交通工程，水务工程，园林工程，拆除工程，市政道路维修工程，管线迁改工程，以及储备地等。其他类工程参照执行。

二、落实工作责任。施工工地设置硬质密闭围墙是建设工程文明施工和施工扬尘防治的要求。各区人民政府，市城建委、市城管委、市园林与林业局、市水务局、市国土规划局、市交通运输委按照《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全市建筑施工扬尘防治工作的通知》（武政办【2015】122号）中的分工，督促参建单位按照《技术标准》的要求设置围墙。建设单位是落实施工围墙标准的首要责任单位，要将建设费用列入工程概算，并按规定拨付到位，开工前必须完成围墙设置，组织施工、监理单位进行验收。施工单位是落实施工围墙标准的具体实施单位，开工前应编制文明施工围墙专项方案，确保围墙设置与管理措施落实到位。监理单位是落实施工现场围墙标准的监督责任单位，督促施工单位做好围墙设置工作，对未按标准执行的工程及时下达监理通知单或暂停令，对拒不整改或情节严重的，及时报告建设单位和监管部门。电力、通信、燃气等管线权属单位在管线迁改中，应合理选用围墙形式，确保打围施工。

三、强化监督执法。本《技术标准》自发布之日起开始实施。各区人民政府及其相关部门，各管线权属单位要对照标准，组织开展达标专项整治，对不符合标准的施工围墙督促整改，对拒不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责令施工现场停工整改，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武汉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办法》对相关主体责任单位进行行政处罚。